

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江苏省政协办公厅（单位名称） 的 空调机组配套及修复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空调机组配套及修复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江苏东熠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55.1546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28.683062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建筑业）；承建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东熠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1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对小型、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% 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

所属行业参照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的通知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东熠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签章）：胡国印

日期：2025年11月11日